

特別收入 12
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桃園市總預算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主管
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
附屬單位預算

(非營業部分)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編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目 次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一、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.....	第 1 頁
二、預算主要表	
(一)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預計表.....	第 5 頁
(二)現金流量預計表.....	第 6 頁
三、預算明細表	
(一)基金來源明細表.....	第 7 頁
(二)基金用途明細表.....	第 8 頁
四、預算附表	
(一)單位(或計畫)成本分析表.....	第 9 頁
五、預算參考表	
(一)預計平衡表.....	第 11 頁
(二)5 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.....	第 13 頁
(三)各項費用彙計表.....	第 14 頁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壹、基金概況

一、設立宗旨及願景

- (一)依據前桃園縣議會 73 年 11 月 24 日桃議(十)字第四二七〇號議決案辦理。
- (二)為鼓舞本市警察人員士氣，加強維護本市社會治安，確保人民安全；經前桃園縣議會同意前縣府以新臺幣 1,000 萬元作為警察人員安全基金，利用孳息作為本市警察傷亡濟助及其他特殊事故之慰問。

二、施政重點

- (一)慰問現職員工死亡、全殘、半殘、部分殘廢、受傷等經費。
- (二)補助現職員工健康檢查及濟助自付醫療經費。

三、組織概況

- (一)為執行、管理本基金之事務，特設置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管理委員會。
- (二)委員會置委員 13 人，本府警察局局長為主任委員、業管副局長擔任副主任委員，主任秘書、督察長、會計室主任、人事室主任擔任委員，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指定之。
- (三)委員會應業務需要設業務、會計 2 組，組長分別由警察局督察長、會計室主任兼任，各組置幹事 1 至 2 人，負責辦理有關事宜。

四、基金歸類及屬性

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，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。

貳、業務計畫

本年度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重點與預算配合情形及預期績效如下：

一、本年度預算編列情形：

(一)基金來源：

- 1.財產收入：利息收入，預計收入 20 萬元。

(二)基金用途：

1.警察人員安全計畫：

- (1)警察人員安全工作：本年度預算編列 600 萬元。

- ①慰問現職員工死亡、全殘、半殘、部分殘廢、受傷等經費及濟助自付醫療經費。

- ②補助現職員工健康檢查。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
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③印製預決算書表、簿冊、會議資料等相關費用。

④警安基金會計系統維護費。

二、本年度預算與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之原因：

(一)基金來源增減原因之分析：

1. 財產收入：

利息收入：本年度預算數 20 萬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50 萬元減少 30 萬元，主要係因銀行利率下降及存款本金減少所致。

(二)基金用途增減原因之分析：

1. 警察人員安全計畫：

本年度預算數 600 萬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500 萬元增加 100 萬元，主要係增列健康檢查補助費所致。

參、預算概要

一、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：

(一)本年度基金來源 20 萬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50 萬元減少 30 萬元，減少 60%，主要係因銀行利率下降及存款本金減少所致。

(二)本年度基金用途 600 萬元，較上年度預算數 500 萬元增加 100 萬元，增加 20%，主要係增列健康檢查補助費所致。

二、基金餘絀之預計：

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，差短數 580 萬元，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支應。

肆、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（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）

一、前年度決算結果：

(一)基金來源：財產收入 51 萬 2,471 元。

104 年度預算數 50 萬元，決算數 51 萬 2,471 元，執行率 102.49 %。

(二)基金用途：警察人員安全計畫 470 萬 6,544 元。

104 年度預算數 500 萬元，決算數 470 萬 6,544 元，執行率 94.13 %。

(三)本期短絀：104 年度本期短絀 419 萬 4,073 元。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二、上（105）年度預算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預算執行情形：

- （一）基金來源：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數 7 萬 2,641 元，較分配預算數 10 萬元，減少 2 萬 7,359 元，執行率 72.64%，主要係銀行利率調降所致。
- （二）基金用途：截至 105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數 35 萬 5,135 元，較分配預算數 49 萬元，減少 13 萬 4,865 元，執行率 72.48%，主要係因員警受傷無法預期，實際發生數較預估數少所致。

伍、其他：無。

本 頁 空 白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基金來源、用途及餘絀預計表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前年度決算數	項 目	本年度預算數	上年度預算數	比較增減(-)
512	基金來源	200	500	-300
512	財產收入	200	500	-300
512	利息收入	200	500	-300
4,707	基金用途	6,000	5,000	1,000
4,707	警察人員安全計畫	6,000	5,000	1,000
-4,195	本期賸餘(短絀-)	-5,800	-4,500	-1,300
97,101	期初基金餘額	88,406	92,906	-4,500
-	解繳公庫	-	-	-
92,906	期末基金餘額	82,606	88,406	-5,800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
現金流量預計表
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項 目	預算數	說 明
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		
本期賸餘(短絀—)	-5,800	
調整非現金項目	200	
提存呆帳	-	
其他	-	
流動資產淨減(淨增—)	200	
流動負債淨增(淨減—)	-	
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(流出一)	-5,600	
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		
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	-	
減少短期投資	-	
減少短期貸款	-	
減少短期墊款	-	
減少投資、長期應收款項、貸墊款及準備金	-	
減少長期應收款	-	
減少長期貸款	-	
減少長期墊款	-	
減少準備金	-	
減少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	-	
減少其他資產	-	
減少其他資產	-	
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	-	
增加短期債務	-	
增加其他負債	-	
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	-	
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	-	
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	-	
增加短期投資	-	
增加投資、長期應收款項、貸墊款及準備金	-	
增加其他資產	-	
增加其他資產	-	
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	-	
減少短期債務	-	
減少其他負債	-	
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	-	
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(流出一)	-	
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(淨減—)	-5,600	
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	88,006	
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	82,406	

基金來源明細表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12-7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基金用途明細表

中華民國106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前年度決算數	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	本年度預算數	上年度預算數	計畫內容說明
4,707	警察人員安全計畫	6,000	5,000	
4,707	警察人員安全工作	6,000	5,000	
4,685	用人費用	-	4,970	
629	退休及卹償金	-	700	
629	卹償金	-	700	慰問因公執行勤務業務之現職員工死亡、全殘、半殘、部分殘廢、受傷等經費。
4,056	福利費	-	4,270	
4,056	傷病醫藥費	-	4,270	1. 補助現職員工健康檢查經費400萬元(以單價5,000元*800人計)。 2. 濟助現職員工因公受傷住院自付醫療經費27萬元。
22	服務費用	30	30	
2	印刷裝訂與廣告費	10	10	
2	印刷及裝訂費	10	10	警察人員安全基金印製預決算書表、簿冊及會議資料等相關費用。
20	專業服務費	20	20	
20	電子計算機軟體服務費	20	20	現行基金會計系統維護費。
-	會費、捐助、補助、分攤、照護、救濟與交流活動費	5,970	-	
-	補貼(償)、獎勵、慰問、照護與救濟	5,970	-	
-	慰問金、照護及濟助金	970	-	1. 慰問因公執行勤務業務之現職員工死亡、全殘、半殘、部分殘廢、受傷等經費70萬元。 2. 濟助現職員工因公受傷住院自付醫療經費27萬元。
-	其他	5,000	-	補助現職員工健康檢查經費500萬元(以單價5,000元*1,000人計)。
4,707	總計	6,000	5,000	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單位(或計畫)成本分析表
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計 畫 別	單 位	單位成本 (元)或平均 利(費)率	數 量	預 算 數	說 明
警察人員安全計畫 警察人員安全工作		- -	- -	6,000 6,000	慰問因公執行勤業務之 現職員工等死亡、全殘 、半殘、部分殘廢、受 傷等經費；補助健康檢 查與濟助自付醫療及其 他相關業務經費等；確 實無法衡量單位成本。
合 計				6,000	

本 頁 空 白

預計平衡表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12-11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預計平衡表

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104年12月31日 實 際 數	科 目	106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	105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	比 較 增 減
92,906	基金餘額	82,606	88,406	-5,800
92,906	基金餘額	82,606	88,406	-5,800
92,906	基金餘額	82,606	88,406	-5,800
97,101	累積餘額	88,406	92,906	-4,500
-4,195	本期賸餘	-5,800	-4,500	-1,300
92,906	負債及基金餘額總計	82,606	88,406	-5,800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
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年度及項目	單位	數量	單位成本(元)或 平均利(費)率	預(決)算數	說 明
本年度預算數 警察人員安全計畫	年	-	-	6,000 6,000	慰問因公執行勤業務之現職員工等死亡、全殘、半殘、部分殘廢、受傷等經費及補助健康檢查與濟助自付醫療等經費。
上年度預算數 警察人員安全計畫	年	-	-	5,000 5,000	慰問因公執行勤業務之現職員工等死亡、全殘、半殘、部分殘廢、受傷等經費及補助健康檢查與濟助自付醫療等經費。
前年度決算數 警察人員安全計畫	年	-	-	4,707 4,707	慰問因公執行勤業務之現職員工等死亡、全殘、半殘、部分殘廢、受傷等經費及補助健康檢查與濟助自付醫療等經費。
103年度決算數		-	-	-	104年度為改制直轄市首年度，103年度決算數因比較基準不同，爰無列數。
102年度決算數		-	-	-	104年度為改制直轄市首年度，102年度決算數因比較基準不同，爰無列數。

桃園市政府警察局
桃園市警察人員安全基金
各項費用彙計表

中華民國 106 年度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前年度 決算數	上年度 預算數	科 目	本 年 度 預 算 數					
			合 計	警察人員 安全計畫				
4,685	4,970	用人費用	-	-	-	-	-	-
629	700	退休及卹償金	-	-	-	-	-	-
4,056	4,270	福利費	-	-	-	-	-	-
22	30	服務費用	30	30	-	-	-	-
2	10	印刷裝訂與廣告費	10	10	-	-	-	-
20	20	專業服務費	20	20	-	-	-	-
-	-	會費、捐助、補助、分 攤、照護、救濟與交流 活動費	5,970	5,970	-	-	-	-
-	-	補貼(償)、獎勵、慰 問、照護與救濟	5,970	5,970	-	-	-	-
4,707	5,000	總計	6,000	6,000	-	-	-	-

主辦會計人員：張維翎

基金主持人：黎文明

